

沼中夢

井上靖

等著



目 录

中 篇 小 说

沼 中 梦 [日本]井上靖 著 孙日明 曹阳 译 · 19 ·

当代日本文坛声望卓著的老作家井上靖，在这部十万字的小説里，写一个女青年帮助女友处理婚事，却自堕情网，深陷泥沼，以至矛盾重重，美梦难圆。作家善于“把埋藏在人心深处的阴暗的思想感情和秘密，展现在绚丽多彩、结构巧妙的故事之中”。

冲破封锁 [法国]儒勒·凡尔纳 著 蔡烨 译 · 174 ·

被称为“科幻小说之父”的凡尔纳，在这部中篇小说里，以美国南北战争为背景，塑造了机智的水手、果断的船长、勇敢的少女等性格鲜明的人物形象。

女作家诗文

罗马热病 [美国]伊迪丝·沃顿 著 项菊 译 · 134 ·

美国现代女作家沃顿精于心理分析，讲究结构、角度等小说技巧，文笔细腻，风格含蓄淡雅。本篇通过两位夫人年轻时的一场恋爱纠纷，耐人寻味地揭示出“倒拿了自己小小的望远镜”的主人公的心理活动和微妙关系。

《七日谈》故事选 〔法国〕**纳瓦尔** 著 王振孙 译 • 309 •

纳瓦尔是法国十六世纪人文主义女作家，她的《七日谈》仿薄伽丘的《十日谈》而作，开法国短篇小说的先河。本篇描写一个平民女子的高尚情操，主人公弗朗索瓦兹是法国文学史上较早出现的正面女性形象。

抒情诗四首 〔美国〕**埃德娜·米莱** 著 彭嘉林 译 • 151 •

拥有众多读者的美国现代女诗人米莱的作品，注重格律，而又通俗易懂。《竖琴谣》曾获普利彻奖。她的十四行诗尤其享有盛名。

爱情并非一切 • 151 •

我仅仅对爱情本身忠贞 • 152 •

我要回到荒凉的海边 • 153 •

竖琴谣 • 154 •

短篇小说

强盗遇贼 〔英国〕**格兰姆·格林** 著 施咸荣 译 • 1 •

英国当代名作家格林的作品往往以消遣性的侦探小说形式出现，而以现实主义手法揭露资本主义社会的各个角落。小说中充满行动，故事性强，情节安排巧妙，能紧紧抓住读者的好奇心。

手套 〔爱尔兰〕**乔伊斯** 著 覃秋奇 译 • 220 •

意识流小说的开创者乔伊斯，在当代欧洲文学中影响巨大。《手套》不足三千字，把一个凶手作案后的疑神疑鬼写得活龙活现。

势利小人 〔加拿大〕**卡拉汉** 著 吴呵融 译 • 225 •

虎子胡安 [乌拉圭]奥·基罗加 著 罗海燕 译·161·

添丁之喜 [南斯拉夫]布拉蒂奇 著 范宝慈 译·300·

名著缩写

黑 箭 [英国]史蒂文生 著 杨德庆 译·232·

在英国历史上著名的蔷薇战争中，一对少年邂逅相遇，敌、友、男、女，扑朔迷离，惊嗔笑怒，悲欢离合，出生入死，历尽艰险。故事的发展充满动的力量，不断刺激读者的想象力，引起读者的关心、恐惧和悬念。

第一卷 两少年（凯特里客栈——沼地——渡口——草莽英雄——血染山林——夕阳无限好——蒙面人）

第二卷 汤头堡（理加寻根究底——伪誓——阁楼——暗道——理加改弦易辙）

第三卷 肖背小城（海滨花园——华国森勋爵——兔窟——虎穴龙潭——尸——婚变——赖英汉伯爵）

第四卷 驼少年（喇叭声咽——肖背之战——洗城——森林之夜——理加雪恨——花好月圆）

剧 本

巴尔扎明诺夫的婚事

[俄国]奥斯特罗夫斯基 著 崔松龄 译·319·

俄国大戏剧家奥斯特罗夫斯基的这个剧本，深刻地描绘了封建农奴制下莫斯科的一个角落。陀思妥耶夫斯基赞扬它“写得好极了”，特别肯定剧中的媒婆“应坐第一把交椅”。这出戏至今仍在苏联演出，成为保留剧目。

作家书简

海明威书简（三封）

董衡巽 译 · 362 ·

美国作家海明威因“精通叙事艺术”和“在当代风格中发挥的影响”，而获诺贝尔文学奖。他的书简一九八一年七月才在美国首次发表了一部分，这里选译的三封有助于读者了解这位名家的生活、创作和文学观点。

图 版

绿色的常青藤 [日本]

胜田哲 · 封面 ·

外国建筑艺术

黄匡宪 · 封三 ·

题图、插图：雷德祖 吴 然 蒋振立 柒万里
黄宗祥 唐石生 刘绍昆 文 兮
苏日贵

沼 中 梦

“漓江译丛”

1982年第2辑 总第4辑

850×1168 1/32 印张11.75 字数37.6万 1982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45,000

编辑、出版者 漓江出版社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河堤路14号)

印刷者 广西民族印刷厂 发 行 者 广西新华书店

英国当代名作家格兰姆·格林 (Graham Greene, 1904—) 的小说, 故事性强, 情节安排巧妙, 人物形象在行动中深入展现。读他的小说, 不断引起悬念, 产生强烈的好奇心, 但又远不止于消遣, 因为作家十分考究地描绘了现实生活, 揭示了资本主义社会的各个角落。这正是格林的作品往往带有惊险小说的特点而又明显地高于一般侦探小说的地方。

入夜, 药剂师停了店里的营业, 走进门廊后门, 这门廊既通他的药房, 也通药房上面的公寓。他登上两节半楼梯, 手里拿着一小盒丸

药, 药盒上标着他的名字和地址: 普里斯基特, 牛津新端街十四号。他是个中年人。唇上蓄着一撮稀稀拉拉的小胡子, 眼里流露出惊恐的神色, 不敢正眼看人。即使在下班的时候, 他也穿着那件白色的长外衣, 仿佛那外衣具有皇家军服的功用, 可以保护他不受仇人之害。只要他身穿这套制服, 就可以不受即席裁判、不服刑。

在最高一节楼梯的拐角处, 有一扇窗, 窗外一片牛津的春日黄昏景色: 无数自行车的嘈杂声, 煤气厂, 监狱, 以及在面包铺和糖果铺后面高处的灰色塔尖, 望去很象是纸做的玩艺儿。一扇门上标着一张名片, 上面写着: 尼古拉斯·范尼克先生, 文学学



【英国】

格兰姆·格林

施咸荣译

士。药剂师短促地按了三下铃。

出来开门的是个至少有六十岁的老人，一头雪也似的白发，皮肤红润得像个婴儿。他身穿深紫色天鹅绒无尾常礼服，一副眼镜在一条宽阔的腿架末端晃来晃去。他有点粗鲁地说：“啊，普里斯基特，进来，普里斯基特。我刚杜门谢客呢……”

“我又给你送丸药来了。”

“好极啦，普里斯基特。你就是少了一张文凭——哪怕是药剂师学会的也好——不然的话，我早委任你当圣安勃罗斯学院的专职医生了。”

“学院的近况怎样？”

“请到谈话室里少坐片刻，你就可以知道一切底细啦。”

范尼克先生在前面引路，走进一条挂满雨衣的又小又暗的过道。普里斯基特先生不安地在一件件雨衣中摸索着前进，一脚踢着了一双在他脚下的女人的鞋子。“总有一天，”范尼克先生说，“我们要造……”说着他手拿眼镜作了个大落落的、满怀信心的手势，象要把谈话室里的墙壁推开去似的。谈话室包括一张小圆桌，桌上铺着一块女房东的桌布，三四把亮闪闪的椅子，一个玻璃书柜，里面放着一本《诉讼法大全》。“这位是我甥女伊丽莎白，”范尼克先生说，“这位是我的医学顾问。”一个极年轻的姑娘，脸庞清瘦而美丽，在一架打字机后面敷衍地朝他点点头。“我打算把伊丽莎白训练一下，让她当总务主任。身兼总务主任和学院院长累得我都犯胃病了。给我丸药……谢谢。”

普里斯基特先生低声下气地说，“你觉得学院怎样，范尼克小姐？”

“我姓克洛斯，”那姑娘说，“我觉得这个主意挺不错。不知我舅父是怎样想出来的，真叫我有几点惊奇。”

“说起来——在一定程度上——这还是我的主意呢。”

“那就更叫我惊奇了，”姑娘斩钉截铁地说。

普里斯基特先生在他白外衣胸前两手抱拳，象是在法庭上陈

诉似的继续说：“你瞧，我原是这样跟你舅父说的，这些学院现在全被军事当局接管了，导师们无事可做，为什么不举办函授班呢。”

“来杯啤酒吧，普里斯基特？”范尼克先生提议说。他从碗橱里取出一瓶黑啤酒，倒了两杯直冒泡沫的新鲜啤酒。

“当然啦，”普里斯基特先生还在那里陈诉，“其余一切都不是我想出来的——我指的是谈话室，还有圣安勃罗斯学院。”

“我的甥女，”范尼克先生说，“对内幕并不十分熟悉。”他开始坐立不安，在房间里走动起来，用手摸摸这样，碰碰那样。看他样子，很有点象一只上了年纪的猛兽，在那里检查自己窝里各个邪恶的组成部分。

姑娘轻快地说：“据我所知，舅父在搞一个骗局，它的名称是牛津大学的圣安勃罗斯学院。”

“不是骗局，亲爱的。广告上的措辞很有分寸。”那广告他已背得滚瓜烂熟：广告上的一字一句，他都根据当时打开了放在桌上的《诉讼法大全》逐一斟酌过的。这时候，他用刚喝过瓶装黑啤酒后浑浊而沙哑的嗓音背诵起来。“战争的环境使你无法上牛津。圣安勃罗斯学院——汤姆·布朗的古老学府——打破陈规，作出重要决定。仅仅在战争期间，你可以通过函授上课，不管你是在何处保卫帝国，在冰岛寒冷的岩石上，或利比亚火热的沙漠上，或在美国市镇的大街上，或是在德房郡的农舍里……”

“你做得太过火了，”姑娘说，“这是你的老毛病。措辞一点不雅。除了傻瓜，谁也不会上当。”

“傻瓜有的是呢，”范尼克先生说。

“说下去吧。”

“呃，那我就跳过这一段吧。‘学习期限由普通三年缩短至三个学期，学习期满照章发给文凭。’”他解释了一下，“这样可以加速资金流转。在眼下这种日子，谁不在等钱用呢。‘在汤姆·布朗的古老学府可以受到正规的牛津教育。关于学费、膳宿

费等细则，请函总务处接洽’。”

“你的意思是说大学当局无法禁止？”

“谁都可以在全国各地办学。”范尼克面露得意的神色说：“我又没说这是大学的一部分。”

“可是膳宿费——收膳宿费就要供给膳宿。”

“在我们这种情况下，”范尼克先生说，“只能算是一笔挂名儿的杂费——好让你的名字永远列入这老字号的簿册——我指的是我们的学院。”

“那末教授呢……”

“在座的普里斯基特是科学导师。我教授历史和古典文学。还有你，亲爱的，我早就想你可以教——经济学试试？”

“我对经济学一窍不通。”

“考试的手续当然极简单——在导师们的能力范围之内（这儿有一个极好的公共图书馆）。还有一点——如果拿不到文凭，全部费用可以照退。”

“你是说……”

“不会有人毕不了业的，”普里斯基特先生脱口说了出来，说时气喘吁吁，兴奋之中带着惊惶。

“难道你们果真有了一些收获？”

“我们等了又等，亲爱的，直到我清楚地看出有可能一年至少收入六百，归我们三人分，我这才打电报给你。而今天——完全出乎我意料之外——我竟收到一封德莱佛爵士写来的信。他打算送他儿子进圣安勃罗斯学院。”

“可他怎么能来这儿上学呢？”

“他不是亲自来，亲爱的，他是在为祖国服役哩。德莱佛家族好几代都袭军职。我在德伯莱特查过他们的家世。”

“您有什么看法？”普里斯基特先生问，口气里有点儿焦虑，也带着几分得意。

“我觉得这主意挺不错。你们可曾筹划举办一次划船比赛？”

“瞧，普里斯基特，”范尼克先生举起他的啤酒杯，骄傲地说，“我跟你说的话不错吧，她确是个有见识的姑娘。”

2

一听见楼梯上女房东的脚步声，那个斑白的头发修剪得整整齐齐的上了年纪的男子就走到那盆叶兰旁边，开始把一些湿茶叶放到根旁。她开门进来的时候，他正用手指在轻轻地敷茶叶。

“是棵挺可爱的植物，亲爱的。”

但一言半语似乎不能立刻打动她的心弦，他看得出来。她拿出一封信来向他一扬。“听着，”她说，“这洛德·德莱佛^①是怎么回事？”

“是我的名字，亲爱的：一个挺好的教名，跟乔治·桑佐爵士的名字一模一样。”

“那么他们信上千吗不写洛德·德莱佛先生？”

“出于无知，仅仅出于无知。”

“我不许在我家里捣鬼。我们一向是清白人家。”

“也许他们不知我没有头衔，怕光用先生称呼我不妥当，因此索性空下不写了。”

“这信是牛津圣安勃罗斯学院寄来的，象那样的地方岂能连称呼都不知道？”

“那是因为沾了你家地址的光，亲爱的。西一区。再说住在缪泽斯的全都是上流人士。”他有意无意地伸手去抢信，可是女房东把信藏过了。

“象你们这样的人，写信到牛津的学院去干什么？”

“亲爱的，”他竭力装出一副高傲气概说，“虽说我也许有点儿不走运，虽说我也许在拘留所里待过几年，可我也有自由人

① 原文是Lord Drive·Lord（洛德）为德莱佛的名字，但亦是爵士之意。

的权利。”

“还有个儿子在坐牢。”

“不是在坐牢，亲爱的。少年感化院完全是另一种机构。它——也是一种学院。”

“跟圣安勃罗斯学院一样。”

“也许不属于同一等级。”

她敌不过他；她到最后往往总敌不过他。在他初次进斯克鲁伯士监狱之前，他曾在不少大人物家里当过男佣人，甚至还当过管家；他那种扬眉的神气是跟查尔斯·曼维尔勋爵学来的，他的衣着很像个有怪癖的贵族；你甚至还可以说他那种顺手牵羊的本领是从贝伦爵士那儿学来的，那老爵爷对银羹匙确有一种特殊的爱好。

“现在，亲爱的，请你把信给我好不好？”他试探地伸出手去；他也有点怕她，那程度，简直不下于她怕他；他们彼此动辄恶言相向，但谁也摸不清谁的底；他们之间始终不见分晓——他们总是有所畏惧。可是这一次却是他赢了。她砰的一声关上了门。门一关，他就突然恶狠狠地朝着那盆叶兰低低咕哝一声，声音极其难听。随后他戴上眼镜，开始看起信来。

牛津的圣安勃罗斯学院已经接受了他的儿子。这件事通过院长潦草而花哨的签名在举目向他瞩望。他再也没比这一次更庆幸过自己名字的巧合。院长在信中写道：“敝人不胜荣幸，得以在圣安勃罗斯学院对令郎之学业亲加辅导。值此战争期间，接受军功赫赫之世家子弟若令郎者入学，实敝校之光。”德莱佛心里又是好笑又是极度的得意，简直说不出是什么滋味。他们果真上了他的当了，可是更使他胸膛那颗心自豪的是，他想到他现在已有个儿子进入牛津了。

不过还有两重障碍——与已取得的成就相较，他觉得只是两重次要的障碍。牛津仿佛有个老规矩，一切费用都得先交；此外还有考试这一关。他儿子没法亲自参加；感化院当局是不会允许

的，而他儿子要在六个月后才能出来呢。再说，他这一招的出色处，就是要把牛津的文凭作为欢迎他儿子回家的一种礼物。他象棋手下棋一样，落棋前总要先看几着，这时他已看出前途的这些障碍，并胸有成竹了。

费用一项他倒有十分把握，知道在他这等情况下只要略施小计就可解决：一个贵族在哪里都可以记账，等到文凭一拿到手，如果再有任何纠葛，他可以干脆叫他们去上诉，让他们活见鬼去。没有一个牛津的学院会乐于承认自己是上了一个惯贼的当的。可是那考试一关怎么办呢？他嘴角抽搐一下，露出一个滑稽、会心的微笑：他想起五年前在斯克鲁伯士的往事，以及那个大家管他叫老爹的人——那个西门·密兰牧师。他是个短期徒刑犯——在斯克鲁伯士的全都是短期徒刑犯；在那里服刑的没有一个是判处三年以上的。他清楚地记得这个有贵族风度的瘦长教士，一头铁青色的头发，狭长的马脸看去很象个律师，只是他爱心太重，脸色比较温和些。一座监狱，如果你仔细想来，很有点象大学，里面人材济济，什么医生，财政学家，牧师都应有尽有。他知道上哪里可以找到密兰先生：他在尤斯顿广场附近一家寄宿舍里供职，只要请他喝上几杯，就有求必应——几份试卷，叫他代答一下，保管万无一失。“我现在都好象还听见他在跟狱卒们讲拉丁文呢，”德莱佛眉飞色舞地自言自语说。

3

牛津的秋天：人们咳嗽着，排着长队，买糖果和糕点；雾气从河上兴起，越过那些在检查未戴防毒面具的人们的纠察，渗入电影院内部。几个大学生穿越正在疏散开来的人群，夺路而走；他们总是一副匆匆忙忙的样子：在他们应召入伍之前的那么一点时间内，可得有那么多事要他们去完成呢。伊丽莎白·克洛斯心想，现在供不法之徒为非作歹的门路倒有的是，可是让一个姑娘

去找个丈夫的机会却并不多：卷烟、太妃糖、西红柿的黑市买卖，早把这宗最古老的交易排挤掉了。

今年春天有短短那么几天，她把圣安勃罗斯学院看作是一桩逗人发笑的趣事，可是后来，她看到真有人寄钱来，整个事情在她心目中就不那么有趣了。接着有好几个星期，她心中十分闷闷不乐——直到最后她发现在战时所有那些不法行为之中，他们这一宗倒最没有害处。他们既不象粮食部那样在削减供应额，也不象情报局那样在泄大家的气：她舅父照章缴所得税，他们在某种程度上甚至还在教育人们呢。那傻瓜在拿到文凭时，会懂得几样过去并不知晓的事物。

可是这也不能帮助一个姑娘找个丈夫。

她刚看完日戏郁郁不乐地出来，腋下夹着一卷卷子，这时候她照说本应该在家里改卷子的。这些卷子里只有一个“学生”还显出几分才能，这“学生”就是德莱佛爵士的儿子。他的卷子是从“英国某地”寄给他父亲，再从伦敦转寄来的：她发现自己改的历史卷子有好几次险些儿都改错了，至于她舅父，她知道他那几句生了锈的拉丁文都已到了山穷水尽的地步了。

她一到家，就觉出空气有些不对头；普里斯基特先生穿着白外衣坐在一把椅子的边沿上，她舅父正喝一瓶走了气的陈啤酒。只要遇到什么不如意的事，她舅父就决不开新瓶：他相信喝快活酒。他们默默地看着她进来。普里斯基特先生的沉默显得有些沉郁，她舅父则带着几分心事。准是又要对付什么棘手的事了——不可能是大学当局：他们在很久以前就已不再麻烦他了——一封律师信，一次不欢而散的会面，结果，他们那种妄想“垄断当地教育”的念头——拿范尼克先生的话来说——就打消了。

“晚上好，”伊丽莎白说。普里斯基特先生望了望范尼克先生，范尼克先生的眉头皱了起来。

“是不是普里斯基特先生的丸药缺货了？”

普里斯基特先生吓得把身子往后一缩。

“我心里在想，”伊丽莎白说，“现在既已到学年度的第三个学期，我的薪金似乎也该加了。”

普里斯基特先生深深地倒抽了一口凉气，两眼直盯着范尼克先生。

“我希望每星期再加三镑。”

范尼克先生从桌旁站起身来；他恶狠狠地瞪着他那杯黑啤酒的顶面；他的双眉锁得更紧了。药剂师叽嘎一声把他的椅子往后移了一下。接着范尼克先生开口了。

“我们的生命象梦幻一样飘忽，”他说着，微微打了个喏。

“是腰子病犯了吧，”伊丽莎白说。

“取决于一场睡眠。而我们这些高入云霄的楼阁……”

“你引错啦。”

“已化成了烟，化成了淡烟而消散。”①

“你是刚改了英文卷子吧。”

“除非你立刻让我动脑筋想主意——想出快而且好的主意，以后再也不会有什么卷子可改啦，”范尼克先生说。

“出了乱子啦？”

“我内心深处始终是个共和党人。我看不出我们为什么还要保留一个世袭的贵族制度。”

“那就用私刑吊死他们吧②，”伊丽莎白说。

“这个人，德莱佛爵士：为什么仅仅因为偶然出身于……”

“他不肯付钱？”

“不是因为这个。象他这样的人当然要我们记账；而他自然可以记账，那不能说他做得太过。可是他却来信说明天要到这儿来看看他儿子的学院。真是个脑满肠肥、一味感情用事的老混蛋。”范尼克先生说。

① 以上范尼克所说的三句引自莎士比亚喜剧《暴风雨》第四幕第一场。

② 原文是法文：“Ala lanterne。”

“我早就料到你早晚会出问题的。”

“一个姑娘家说这样的话，实在是他妈的最愚蠢不过了，一点不能给人安慰。”

“现在就需要用脑子。”

范尼克先生拿起一个黄铜的烟灰缸——又小心翼翼地随手放下了。

“你只要仔细想一想，就会觉得事情很简单。”

“想一想？”

普里斯基特先生又是叽嘎一声，把一条椅子腿在地上刮了一下。

“我乘出租汽车到车站去接他，把他送到——譬如说培里尔学院。我径直领他进内院，你在那儿等他，装得好像刚从院长室里出来似的。”

“他会知道那是培里尔学院。”

“他不会知道的。谁要是牛津有半点认识，就决不可能那么傻，把儿子送到圣安勃罗斯学院来。”

“这话的确不错。这些武人贵胄倒是有点粗气。”

“你装作忙得不可开交。要去开评议会什么的。陪他到大厅、礼拜堂、图书馆去走一趟，以后就领他回院长室门口把他交还给我。我陪他出去吃午饭，再送他上火车。再简单也没有了。”

范尼克先生沉吟着说：“有时候，我觉得你确是个厉害极了的姑娘，真是厉害极了。世界上还有什么花招是你想不出来的？”

“我相信，”伊丽莎白说，“在这样一个世界上你要是想干一番事业，那就得好好干下去。当然啦，”她说，“你要是想干另外的一种事业，那你就只好甘心情愿到尼姑庵去或者听凭人欺负。可是对我来说，就只有一种事业可干。”

事情进展得的确非常顺利。德莱佛在栅栏门旁边找到了伊丽莎白：不是她先找到他，因为她所期望的不是这样一个人。他身上有某种东西使她感到不安；不是他的衣着，也不是那副他似乎永不使用的单眼镜——使她不安的是某种更微妙的东西。他见了她仿佛有些害怕似的，一切都自动的向她的计划靠拢。“我不想给你们添麻烦，亲爱的。一点也不想给你们添麻烦。我知道院长该有多忙。”后来她向他解释他们将一起在外面进午餐，他听了仿佛舒了一口气。“我只是想瞻仰一下这亲爱的古老学府的风光，”他说，“千万别笑我这个人太感情用事，亲爱的。”

“你过去来过牛津没有？”

“没有，没有。德莱佛家人，我想，怕是对些要用脑子的事有些疏忽。”

“喔，我倒是想，一个军人也需要用脑子吧。”

他死死地盯了她一眼，然后完全改了另一种口气回答说：“我们过去在枪骑兵里也是这样想的。”说完，他就跟她并排地漫步向出租汽车走去，一边不住地转着他的单眼镜。从车站出发，一路上他再也没开口，只是默默地斜着眼瞟她，在打量她，嘉许她。

“哦，原来这就是圣安勃罗斯学院，”他用热诚的口气说，说时刚好在门房旁边，她听了就迅速地把他往前一推，领他穿过第一个院子向院长室走去，范尼克先生正站在院长室的台阶上，臂上搭着一件学士长袍，象花园里的一尊塑像似的摆好了姿势一动不动地兀立着。“是我的舅父院长，”伊丽莎白说。

“一个迷人的姑娘，您外甥女，”他俩单独在一起时，德莱佛立刻开口说：他说这话的原意只是无话找话，可是他这样一出口，这两个诡计多端的老狐狸彼此的用心竟不谋而合了。



“她是极会照顾家的，”范尼克先生说，“这是我们有名的榆树林，”他接下去说，举起一只手往天空一挥。“圣安勃罗斯之鸦。”

“呀？”德莱佛吃惊地说。

“乌鸦。榆树上的。我们当代一位大诗人为它们写过诗。”
“圣安勃罗斯的榆林，哦，圣安勃罗斯的榆林，’还有‘圣安勃罗斯的乌鸦呼来风雨’。”

“很美，美极了。”

“写得挺不错，我觉得。”

“我是说您的外甥女。”

“啊，不错。请打这儿走，前面就是厅堂。就在那些石级上